

附件 2

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

使用计划协议书（示范文本）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经过友好协商，就本单元（或本幢）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使用计划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信息：本单元（或本幢）房屋已按《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办法》规定增设载客电梯 1 部。

项目名称：长安镇莲花E区小区8幢增设电梯项目。

项目地点：东莞市长安镇长青南路202号莲花E区8幢。

项目竣工验收时间：2023（年）04（月）18（日）。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证号：梯11粤S85431(22)，发证时间：2022（年）06（月）07（日）。

二、委托情况：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同意选择以下第 二 种方式申请专项补助资金相关事宜。

（一）授权委托 1 名业主代表（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为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人办理本单元（或本幢）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相关事宜。

（二）授权委托 广东省日铃电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22MA55NBJ66E 负责人 贺双秋（姓名）电话 13929457316。为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人办理本单元（或本幢）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相关事宜。

三、指定账户：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同意将本单元（或本幢）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发放至以下指定银行账户。

户名：广东省日铃电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罗九潭支行

银行账号：4424450104xxxxxxxxx7

四、专项资金使用计划：

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同意专项补助资金按以下计划使用：支付本幢工程增设电梯工程款和电梯维保费。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双面打印），属地园区、镇（街）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作办公室、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人各执 1 份。本协议书可复印至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每位 1 份。

六、其他约定：

七、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签约日期 2023 年 05 月 08 日。

八、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产权人）

签名：

房号		业主签名及留指纹	联系电话
1	502	焦健	15817757101
2	702	魏群	13790238365
3	701	谢思仁	13602374048
4	703	唐捷	18922532516
5	503	程岩君	18925539820
6	501	陈秋岩	15817660508
7	601	袁福华	13751490743
8	603	王婷	15913757688
9	604	陈伟生	1591380232
10	404	邓剑锋	18825209287
11	301	王新华	15362624483
12	402	李强	13600269862
13	504	黄松香	13538309858
14	403	唐晓勇	13929224275
15	704	叶松良	18122850697
16	401	蔡尚华	13071333333
17	302	江文	13602308127
18	303	江志一	18929102579
19	304	曹宇	13924366884
20			